



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4 年 1 月 19 日

連 絡 人：主任檢察官郭耿誠

連絡電話：06-9211699

檢、巡查獲走私浦燒鰻魚成品逾 5 公噸

維護國內漁業及民眾健康

海洋委員會海巡署金馬澎分署第七岸巡隊安檢人員於 114 年 1 月 18 日 21 時許，對甫返回西嶼鄉外垵漁港、由許姓船長駕駛之漁船進行安檢，發現艙內有大批未經檢疫之不明走私浦燒鰻魚成品（重量逾 5 公噸），爰當場扣押，並報請本署陳建佑檢察官指揮偵辦，經檢察官訊問後，認許姓船長、李姓船員等人涉犯懲治走私條例犯罪嫌疑重大，且有羈押之原因，惟無羈押必要，分別諭知具保 35 萬元、10 萬元，全案將由檢察官深入追查。

農曆春節將至，年貨食品需求量大增，本署對於未經檢疫之走私物品，必定嚴加查緝，澈底究辦。呼籲民眾勿私下夾帶肉製品或走私未經檢疫之農、魚、畜產品入關，以維護國內農、漁、畜牧業及民眾健康。